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中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

號惠中樓7樓

承辦人：廖珮吟

電話：(04)22289111#17109

電子信箱：pyliao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東區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人企字第10600015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60001517\_Attach01.docx)

主旨：為加強人事法規宣導、精進人事專業知能，經彙整本(106)年2月份新增、修訂人事法規、釋例，請查照轉知並依說明辦理。

說明：旨揭人事法規釋例彙整表請逕至本處網站-人事法規查詢-各月新增修訂人事法規釋例專區下載，並請各機關、學校於各項訓練或品管圈會議時再次加強宣導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)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企劃科、人力科、考訓科、給與科、秘書室)(含附件)

2017-03-06  
14:09:06  
文  
章

人事室 收文:106/03/06



A21060003824 有附件